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May 2000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2000年5月28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批示，谨向你转递伊拉克国民议会议长萨敦·哈马迪先生 2000年5月28日给你的信。他请你注意美国和联合王国在伊拉克继续实施禁飞区，这是使用武力的行为，是违反《联合国宪章》的；他还请你注意这两个国家违反联合国决议，禁止民航机出入伊拉克。他表示希望你就这个问题公开表明立场。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赛义德·哈桑（签名）

2000 年 5 月 28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附件

1991 年，美利坚合众国、联合王国和法国在北纬 36 度以北伊拉克北部地区强设了禁飞区。1992 年，同样的三个国家在北纬 32 度以南的伊拉克南部地区强设了禁飞区。1996 年，美国与联合王国合作，把南部的禁飞区扩大到北纬 33 度。与此同时，法国不再合作维持任何这些禁飞区。

这些禁飞区都是在没有获得授权的情况下单方面强加于伊拉克的，并通过武力予以维持，这是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并且构成对伊拉克的侵略。我们报告了发生的几千次违反事件，它们造成了大量的破坏和人命损失。自从 1998 年 12 月以来，已造成 297 人死亡，863 人受伤。

从这些侵略一开始，美国和联合王国就采取行动禁止民航机出入伊拉克。这是另一项非法行为，因为安全理事会没有一个决议要求对伊拉克实行空中封锁。人所共知，安理会成员每逢在为伊拉克筹办朝圣航班而讨论这个问题时都申明这一点。

伊拉克共和国政府已多次把这些情况告诉安理会成员——要么是直接地陈情，要么通过写信——明确无疑地充分说明了美国和英国的主张是非法的。

伊拉克国民议会一直在探问你的立场，特别是因为伊拉克的信是写给你的。可以肯定的是，按照《联合国宪章》，秘书长有权就影响国际与和平与安全的问题表明立场。我们所提到的英、美两国的行动和部署都明显地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国际法。局势需要你表明原则立场和及时地致力于恢复对伊拉克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尊重。不然，武力昌行，真理受压，《联合国宪章》受到破坏。

恳请你就此问题公开表明立场。

国民议会议长

萨敦·哈马迪（签名）